第二百五十一讲《金刚经》 讲解之五十

我们本节继续学习金刚经。

「尔时,须菩提白佛言:世尊,善男子、善女人,发阿 尊,善男子、善女人,发阿 耨多罗三藐三菩提心,云 何应住?云何降伏其心?」

之前佛祖已经阐明人无我 以及法无我之理。既然已 经明了人无我, 法也无我, 那还有哪个主体需要发心 来修证呢?因此而有此问。 这一个问题。看起来和金 刚经一开始须菩提问的问 题几乎一样, 但是其实所 问的重点是不同的。之前 问的重点在于从哪方面去 下手, 从哪方面用功, 以能

降伏其心。佛祖慈悲,层层 剥离真如法相。一层一层 解析人无我、法无我、心无 住之意义。现在大家已经 信必明了。懂得了离相而 住的道理。但是所发的菩 提心的主体, 还是没有阐 明的。既然人是无我的,法 也是无我的。那所发起的 菩提心, 应该也就是无我 的了。

那么真有所谓的菩提心吗? 真的有菩提心发起吗?或 是没有菩提心发起?希望 佛祖能够为大家阐明这个 道理。这是重新剖析修行 人心中微细的我法二执. 使得我法二执可以尽除。 既然了悟了佛法究竟的法 理不可思不可议. 心应当 离相而可以安住, 那么一

切菩萨发起菩提心. 真有 所谓的菩萨去发起所谓的 菩提心吗?既然说了发心. 那就应该有一个发心的主 体。既然说了无住,那也应 该有一个无住的主体。既 然说了降伏, 那也应该有 一个降伏的主体。这又如 何能与般若的真理相应呢? 所以这里再次请求佛祖开 示,是为了让根性更钝一 些的修行人证入。

本节我们的分享就到这里, 感恩大家!